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依齡  
電話：02-24301505#402  
傳真：02-24327087  
電子信箱：yiling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隆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體參字第1090264247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376570000A\_1090264247A00\_ATTCH1.pdf、376570000A\_1090264247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109年12月24日以衛授疾字第1090201087號公告「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自即日起至中華民國110年2月28日止，參加大型集會活動之民眾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遵守飲食規定」乙份，請貴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衛生局109年12月30日府授衛疾貳字第10901499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校於執行本公告事項時，請依本公告事項落實防疫措施，加強宣導及勸導民眾正確佩戴口罩，以保護市民健康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、基隆市立體育場、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

